

华安证券关于祺景（上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安证券作为祺景（上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

一、 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

2023 年 3 月 24 日，祺景光电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资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出具编号为 ZZGP2023030031 的《受理通知书》。

目前，祺景光电正积极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若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重大风险因素。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向投资者揭示风险。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邵敏

联系电话：13052091316

主办券商联系方式：

联系人：姚程煜

电子邮件：fjthb@hazq.com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华安证券

2023年4月21日